

# **关于文化遗产保护与城市可持续发展**

## **合作备忘录**

**二零一五年八月**

## 一、合作背景

黄山市遗产保护基础扎实，生态本底环境良好，市域文风昌盛，现存历史文化资源丰富，拥有2处世界遗产，26个历史文化名城（镇、村），数量众多的古镇、古村落、古遗址、建筑遗存及省内唯一的中国历史文化街区。在生态文明引领下的新型城镇化进程中，黄山市对遗产保护的重视程度不断提高，其作为文化遗产、生态资源大市的影响力和品牌作用正不断显现，文化遗产保护和城市可持续发展工作有巨大的提升潜力。近年，随着皖南国际文化旅游示范区、国家级徽州文化生态保护区——徽州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建设等国家层面的示范、试点工作的开展，为黄山市进一步提升文化遗产保护品质，增进国际交流与影响，提供了良好的战略机遇和区域环境。

## 二、目标

以推动黄山市文化遗产和城市可持续发展为重点，以充分发挥黄山市徽文化保护核心功能、精心塑造国际化的文化遗产品牌、更好传承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精髓为目标，通过合作，积极引进国际性保护研究机构和力量参与黄山市遗产保护，借鉴国际经验，提升黄山市遗产保护整体品质，使黄山市文化遗产保护的开放性不断提升，个性特征更为彰显，保护路径更为丰富，国际影响能力及示范

作用持续增强。

### 三、合作内容

本着理解和协作精神，三方同意在以下领域开展合作：

（一）强化世界遗产保护，积极拓展遗产保护体系。以黄山市为核心，通过对皖南区域文化资源的研究，加强世界遗产地皖南古村落“西递、宏村”、黄山保护方法、模式和路径的探索创新，积极推进世界遗产“皖南古村落——西递、宏村”扩展项目申报。

（二）打造合作交流基地，促进能力建设。充分利用国际资源，通过召开国内外培训与会议，推进黄山市技术人员管理水平的提高，探讨符合当地的遗产保护方式，并将黄山市的成功案例推广至国际平台。

（三）加强专项研究合作，完善保护技术支撑。依托国际平台，开展遗产保护、可持续旅游、遗产影响评估、历史性城镇景观等专题的研究，积极推进有关研究成果纳入法定保护规划及政策措施予以落实。

### 四、三方责任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亚太地区世界遗产培训与研究中心为黄山市文化遗产保护与城市可持续发展提供能力建

设、学术研究、遗产推广以及世界遗产地“皖南古村落”扩充申报等提供技术支持。黄山市人民政府为项目合作提供办公场所、配套服务等基础支撑。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在推进区域整体性保护工作中重点支持黄山市文化遗产保护与城市可持续发展，并加强有关工作的协调指导和政策转化。

## 五、期限

本框架协议自三方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5年。  
框架协议可在有效期满前三个月由三方商定是否续期。

## 六、签署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 黄山市人民政府  
亚太地区世界遗产 建设厅  
培训与研究中心

日期 2015.8.8

吴永良

日期 2015.8.8

胡学华

日期 2015.8.8

柳晓春